

定远县人民法院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131.86	118.82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4.51	4.5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7.35	114.31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57.35	57.3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0	56.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定远县人民法院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31.86万元，支出决算为118.82万元，

完成预算的90.1%；较上年增加38.90万元，增长4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出差次数减少，相关费用减少。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更换3辆车，相关费用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定远县人民法院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51万元，占3.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14.31万元，占96.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决算数较上年无增减变动。原因是2021年度、2022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故2022年定远县人民法院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次。该项经费根据县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按照我县转发的《安徽省省直机关因公短期出境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5】97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省直机关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5】96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公务接待费预算为4.51万元，支出决算为4.51万元，完

成预算的100.0%；较上年减少0.29万元，下降6.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数执行。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规定缩减公务接待费用。2022年定远县人民法院国内公务接待共58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396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支付接待相关的费用。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定远县县直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财行【2018】131号）等相关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127.35万元，支出决算为114.31万元，完成预算的89.8%；较上年增加39.19万元，增长5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出差次数减少，相关费用减少。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更换3辆车，相关费用增加。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57.35万元，支出决算为57.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较上年增加48.18万元，增长525.4%。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数执行。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更换3辆车，相关费用增加。2022年购置公务用车17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7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6.96万元，完成预算的81.4%；较上年减少8.99万元，下降1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出差次数减少，相关费用减少。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

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出差次数减少，相关费用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业务庭室审判、执行过程中发生的汽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等。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定远县人民法院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7辆。部门决算车辆是20辆，差异3.00辆的原因是2022年更换3辆新车，旧车需要报废后，财务账中才能核销，因车辆报废材料还未给，财务账中暂未核销旧车，导致车辆数量大于车辆保有量。

联系方式：定远县人民法院

政务公开电子邮箱：1394382852@qq.com